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表扬 2022 年度全市“放管服”改革及 政务服务工作先进集体的通报

达市府办函〔2023〕2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达州东部经开区管委会，市级各部门（单位）：

2022年，全市各地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重大决策部署，紧扣打造“区域领先、全省一流”营商环境目标，不断改革创新、优化服务，各项改革工作纵深推进，企业、群众满意率持续提升，我市荣获全省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先进集体。为激励先进、树立典型，经市政府同意，决定对宣汉县人民政府、市委编办等29个先进集体予以通报表扬。

希望受表扬的先进集体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全市各地各部门要对标先进、勇于担当、甘于奉献，持续提升政务服务能力，打造一流政务服务环境，为推动全省“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战略部署落地落实，奋力建设“一区一枢纽一

中心”，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达州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2022年度达州市“放管服”改革及政务服务工作先进集体名单

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30日

附件

2022 年度达州市“放管服”改革及 政务服务工作先进集体名单

(29 个)

一、县（市、区）（5 个）

宣汉县人民政府

达川区人民政府

渠县人民政府

大竹县人民政府

达州高新区管委会

二、市级部门（部门）（24 个）

市委编办

市委目标绩效办（市委营商办）

市发展改革委

市经信局

市教育局

市公安局

市司法局

市财政局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水务局

市农业农村局

市卫生健康委

市应急局

市审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统计局

市政管局

市城管执法局

市医保局

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市政府信息公开管理中心